

# 公務人員在留職停薪期間 可以參加其他機關辦理的 公開甄選嗎？

機關薦任第七職等至第八職等秘書退休了，正在事求人徵才，符合資格的應徵者中，有2個正在留職停薪的公務人員，我可以請他們來面試嗎？



(轉載自銓敘部臉書 111. 1. 21)

中華電信

下午 5:51

83%



銓敘部的貼文



銓敘部

1小時 · 1

? 機關職務出缺辦理外補，遇到留職停薪中的公務人員來應徵，可以讓他參加甄選嗎？

! 依公務人員陞遷法第12條第1項第8款的規定，公務人員在留職停薪期間，除非是奉派國外協助友邦工作或借調其他公務機關、公民營事業機構、財團法人服務的人員，否則不能辦理陞任。

☞ 反過來說，如果公務人員具有出缺職務的任用資格，而且該職務與應徵者原職相比較非屬陞任，就可以邀請留職停薪中的公務人員來參加甄選喔。

☞ 另外，公務人員在留職停薪期間如果經其他機關向原服務機關辦理商調後任用，不必先向原服務機關申請辦理回職復薪再辦理離職，但如果有該辦理的離職手續，還是要辦喔！

# 公務人員留職停薪 # 留職停薪 # 公開甄選

參考資料

公務人員陞遷法第4條、第12條第1項第8款

<https://ppt.cc/fghqbx>

公務人員陞遷法施行細則第2條第1項

<https://ppt.cc/fGZHlx>

公務人員留職停薪辦法第7條第2項

<https://ppt.cc/fcdMPx>

18

5次分享



銓敘部 書函

機關地址：台北市文山區試院路一號  
傳 真：(〇二)二二三六二五〇〇

受文者：行政院人事行政局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捌拾捌年壹月拾捌日

發文字號：八八台甄五第一七一五四八二號

附件：



行政院人事行政局



1A85001989

檔 號：  
保存年限：

- 一、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八十七局力字第〇二九九三八號書函轉來台端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十八日電子郵件，接悉。
- 二、關於育嬰留職停薪人員於留職停薪期間擬調任新職，得否免經復職程序而逕予調任其他機關疑義一節，查公務人員任用法第二十二條規定：「各機關不得任用其他機關現職人員。如有特殊需要時，得指名商調之。」；同法第二十八條之一規定：「公務人員因育嬰：：：經機關核准，得留職停薪，並於原因消失後復職。」復查公務人員留職停薪辦法第二條規定：「本辦法所稱留職停薪，係指公務人員：：：經服務機關核准離開原職務而准予保留職缺及停止支薪，並於規定期間屆滿或留職停薪原因消失後，回復原職務及復薪。」同辦法第九條規定：「各機關核准留職停薪人員及復職人員：：：均應於事實發生後，即依規定程序辦理公務人員動態登記。」準此，凡留職停薪人員回職復薪時，應回復原職務，並辦理復職動態登記，且除依法經商調程序外，各機關不得任用其他機關現職人員。是以，台端配偶無法於留職停薪期間調至其他機關任職，如擬調任新職，應先辦理復職始得依商調程序辦理調任。
- 三、復請 查照。

正本：蘇彥衍先生（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二路一三四號）  
副本：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抄送銓審司

銓敘部



本署依照分層負責辦法  
授權常務次長副署